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555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
承辦人：蔡嫻瑩
電話：03-4793070#1120
傳真：03-4896687
電子信箱：1000523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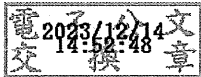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民字第112004001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5900A_112004001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區公墓公園納骨堂地下室櫃位暫停受理申請公告，
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依據本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二款第一目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
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
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
公所

副本：

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

A020900_禮儀事務科12/12/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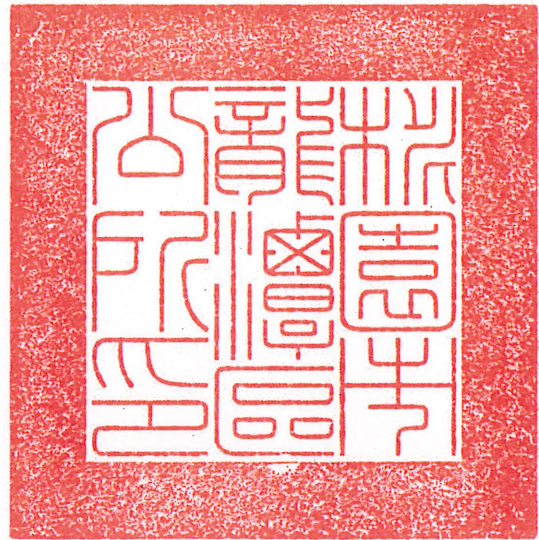


1120353044

有附件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民字第112004001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公墓公園納骨堂地下室櫃位暫停受理申請。

依據：本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二款第一目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辦理本區公墓公園納骨堂地下室增設櫃位及牌位區工程。
- 二、停止申請時間：自113年1月1日起至工程驗收合格核准啟用止。

區長黃世琪